

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治疗重症哮喘急性发作的效果和对肺功能的影响观察

刘天瑜 师华华

(石家庄市栾城人民医院 河北石家庄 051430)

摘要:目的:观察重症哮喘急性发作病人治疗期间,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法的应用效果和对肺功能的影响。方法:取86例观察样本(2019.01-2020.04重症哮喘急性发作就诊病人)展开研究,随机均分为实验组(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 n=43)与对照组(常规疗法, n=43),比对观察各组治疗后肺功能情况、治疗效果。结果:治疗48h后观察两组肺功能情况,两组FEV₁/FVC(%)指标值无显著差异, P>0.05,实验组FVC(3.49±0.58)L, FEV₁(2.63±0.41)L,治疗总有效率(97.67%)皆优于对照组, P<0.05。结论:重症哮喘急性发作病人治疗期间,应用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疗法,可在一定程度上改善病人肺功能情况,增进临床疗效,值得推广。

关键词:肺功能;重症哮喘;急性发作;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治疗;疗效

临床治疗中,重症哮喘具有病死率高、预后差、发病急的特征,糖皮质激素对于此类患者具有较为显著的临床疗效,而不同剂量糖皮质激素和相关使用方法的临床疗效亦存在一定差异性,积极探寻可行性、实效性更强的药物治疗方案尤为重要^[1]。鉴于此,本文取86例重症哮喘急性发作患者展开研究,分析论述了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法的治疗效果和对肺功能的影响。

1. 资料与方法

1.1 一般资料

取86例观察样本(2019.01-2020.04重症哮喘急性发作就诊病人)展开研究,整理其一般资料:对照组男女比例27:26,病程平均(8.49±3.52)年,年龄18~65岁,平均(51.72±5.37)岁;实验组男女比例26:27,病程平均(8.51±3.48)年,年龄18~64岁,平均(51.69±5.33)岁,(P>0.05)。

1.2 方法

予以对照组常规治疗,内容主要有抗过敏、解痉平喘、抗感染、氧气吸入等^[2]。在此基础上,实验组采取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疗法:分3至4次给药,剂量为3mg/(kg·d)甲泼尼龙(企业名称: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103294),症状缓解(24h)后,将剂量减半,病情好转(48h)后,剂量继续减半,肺内啰音得到控制(72h)后,继续减少剂量,以此类推,直至病情稳定^[3]。

1.3 观察指标

1.3.1 监测、记录患者FEV₁/FVC(%)、FVC(L)、FEV₁(L)等肺功能指标数值,据此评价不同疗法对肺功能的影响作用。

1.3.2 借助《支气管哮喘防治指南》确定疗效指标:病人FEV₁无改变,体征与哮喘症状无改善迹象,或有恶化趋势,表示无效;病人FEV₁上升幅度在15%至24%之间,体征及哮喘症状有明显改善迹象,但仍需借助药物来控制病情,存在间歇性发作情况,视为有效。病人FEV₁上升幅度大于25%,且体征与哮喘症状消失,即为显效。

1.4 统计学分析

资料分析用SPSS21.0,计量($\bar{x} \pm s$)、计数(%)资料以t、X²检验, P<0.05。

2. 结果

2.1 治疗后肺功能情况

见表1,治疗48h后观察两组肺功能情况,两组FEV₁/FVC(%)指标值无显著差异, P>0.05,实验组FVC(3.49±0.58)L, FEV₁(2.63±0.41)L皆优于对照组, P<0.05。

2.2 治疗效果

见表2,评估、统计2组临床疗效,实验组显效比例较高,为35例(81.40%),仅1例(2.33%)无效,7例(16.28%)有效,对

对照组有效比例较高,为26例(60.47%),9例(20.93%)无效,仅8例(18.60%)显效,总有效率79.07%,显著比97.67%的实验组低(X²=7.24, P=0.01)

表1 治疗后肺功能指标($\bar{x} \pm s$)

组别	例数	FEV ₁ /FVC(%)	FVC(L)	FEV ₁ (L)
实验组	43	68.43±7.32	3.49±0.58	2.63±0.41
对照组	43	65.92±7.18	3.14±0.45	2.26±0.36
T	-	1.41	3.13	4.45
P	-	0.16	0.00	0.00

表2 临床疗效 n(%)

组别	例数	显效	有效	无效	有效率
实验组	43	35(81.40)	7(16.28)	1(2.33)	42(97.67)
对照组	43	8(18.60)	26(60.47)	9(20.93)	34(79.07)
X ²	-	-	-	-	7.24
P	-	-	-	-	0.01

3. 讨论

临床治疗中,重症哮喘具有病死率较高、预后差、发病急的特征,糖皮质激素对于此类患者具有较为显著的临床疗效,而不同剂量糖皮质激素和相关使用方法的临床疗效亦存在一定差异性。

本次研究表明:治疗48h后观察两组肺功能情况,两组FEV₁/FVC(%)指标值无显著差异, P>0.05,实验组FVC(3.49±0.58)L, FEV₁(2.63±0.41)L皆优于对照组, P<0.05;同时,评估、统计2组临床疗效,实验组显效比例较高,为35例(81.40%),仅1例(2.33%)无效,7例(16.28%)有效,对照组有效比例较高,为26例(60.47%),9例(20.93%)无效,仅8例(18.60%)显效,总有效率79.07%,显著比97.67%的实验组低(X²=7.24, P=0.01)。究其药理作用:糖皮质激素(甲泼尼龙)可作用于炎症和免疫过程,具有较为显著的抗过敏、免疫抑制、抗炎、肺组织渗透力强等特征,同时还对中枢神经系统、心血管系统、脂肪代谢、碳水化合物有一定影响,能够抑制吞噬作用、稳定溶酶体膜、减少血管扩张和炎性介质释放。此外,早期使用足量糖皮质激素,并于后期酌情递减药物剂量更有助于缓解患者病情^[4]。

综上,重症哮喘急性发作病人治疗期间,应用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疗法,可在一定程度上改善病人肺功能情况,增进临床疗效,值得推广。

参考文献:

- [1]李相云.观察大剂量皮质激素快速递减治疗重症哮喘急性发作的临床效果[J].中国农村卫生,2019,11(24):35.
- [2]杨康艺.急诊抢救重症哮喘联合小剂量肾上腺素治疗效果及肺功能分析[J].医学理论与实践,2019,32(24):3986-3987.
- [3]曹大.布地奈德联合异丙托溴铵雾化吸入治疗急诊重症哮喘效果观察[J].世界最新医学信息文摘,2019,19(A1):154+156.
- [4]刘建权.不同剂量皮质激素联合BiPAP呼吸机辅助治疗重症哮喘患者的临床效果比较[J].临床合理用药杂志,2019,12(23):48-49.